

南召县农村公路建设维护所文件

召公路办〔2025〕3号

南召县 2025 年农村公路养护工作 实 施 方 案

为提升我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改善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提高农村公路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突出重点，明确责任，实现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常态化、规范化、精细化，积极争创“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按照《河南省农村公路条例》，《南阳市加快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经研究，报县交通运输局同意，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情况

南召县农村公路总里程 3495.054 公里，其中县道 7 条 189.496 公里、原县道升级未移交 4 条 72 公里，乡道 68 条 763.374

公里，村道 1871 条 2470.184 公里。

二、农村公路分类养护的目的

为了加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突出重点，明确责任，提升农村公路管养质量，全面提高服务水平，实现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做到“有路必管，管必到位，有路必养，养必见效”。

三、养护责任主体

县级人民政府是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公路养护和管理的责任主体，应当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农村公路管养工作，县道由农村公路建设维护所(以下称农路所)具体负责养护和管理；乡(镇)人民政府在县级人民政府确定的职责辖区内负责乡道、村道的养护、管理、水毁修复工作；村民委员会在当地人民政府指导下，按照村民自愿、民主决策原则，组织村民配合做好本行政村区域内农村公路养护和管理工作。

四、养护模式

1、县道：由农路所安排专人专职负责养护、管理，实行常态化、经常性养护，采取机械化作业和人工养护相结合的方式。县道管理人员组织养护工开展日常养护工作，对养护工上岗情况、养护作业情况进行指导监督，每天上午 9 点之前报送当天养护工出勤人数，早、晚拍摄水印照片（包含时间、地点）发至养护考核工作群，要求照片中显示所有养护人员，作为养护工工资发放的依据。

2、乡道、村道：由乡镇农村公路管养站（以下简称管养站）负责养护管理，成立专业养护施工队，月初下达养护计划，对重要乡道实行经常性、常态化养护，乡道和重要村道实行经常性养护，一般村道实行季度集中养护。鼓励乡镇使用贫困户养护工，由村委推荐、使用，乡镇政府确定人员并进行考核管理。

五、职责划分

养护股：负责养护计划的下达，对乡镇管养站、中心站、县道养护情况进行监督与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发放绩效浮动工资，参与养护中修计划编制、实施，负责养护通报起草并上报至县效能中心、交通运输局，宣传农村公路法律法规，做好河南省普通公路水路管理平台数据上报及内业资料收集归档工作。

中心站：负责站内日常工作，指导督促乡镇开展养护工作，及时进行日常巡查，发现有侵害农村公路的情况上报公路巡查大队，有安全隐患的路段上报养护股。

乡镇农村公路管养站：负责乡道、村道的日常养护管理及安全工作，制定乡镇农村公路养护实施方案，建立完善的养护工管理制度，按照上级要求选聘养护工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对养护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编制每月养护计划，收纳归档内业资料，及时抢修保通水毁公路，做好道路安全工作，上报侵犯路产路权行为，打造乡镇美丽农村路示范圈。

养护工：年龄不能超过 65 周岁，要求身体健康，无高血压、心脏病等相关病史，养护工须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按照就近

使用原则，养护工能尽快到达自己的管养路段。养护工也是信息员，应经常巡查农村公路的路肩、边沟、路面及附属物，如发现有害路产路权和安全隐患及时上报。

六、资金筹措及使用

县财政按养护里程列支专项养护资金，纳入县财政预算，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及小修保养，县财局按照农路所日常养护考核情况发放绩效浮动工资，各乡镇根据自己的财政情况筹措资金用于乡道、村道及水毁工程修复。工资发放标准为：

县道：每人每天 120 元/人/天 3.；乡道：300 元/月/公里（基础工资 200 元，绩效工资 100 元）；重要村道：200 元/月/公里（基础工资 100 元，绩效工资 100 元）；一般村道：50 元/月/公里；脱贫户公益岗每人每月 300 元。

各中心站每月对所辖的乡镇进行自检，并将检查结果上报养护股，每月 20 日开始养护股负责组织，由所领导、养护股、中心站长、乡镇站长组成考核小组，对乡镇养护作业情况进行复查（行车记录仪录像并存档），根据检查结果进行通报、发放养护工资，并报县交通运输局、县效能服务中心，作为乡镇绩效考评的重要依据。

养护工工资应全部用于农村公路养护，坚决杜绝挪用冒领，农路所将通过明察暗访的方式了解养护工工资使用情况，发现违规使用的扣减一定比例的养护费用，并进行全县通报。

七、乡镇管养站的考核管理：

1、将各乡镇农村公路养护情况纳入县政府对各乡镇的年终绩效考核考核，根据省、市、县有关文件精神，对各乡镇在年终农村公路养护工作进行综合考评排名。

2、每月5日前上报当月养护计划，并按照计划认真落实日常养护管理工作。乡镇美丽农村路、乡道和重要村道每月计划必须全部上报并检查，一般村道每季度检查一次。

3、各乡镇管养站要及时巡查所管辖的农村公路，如发现有重大安全隐患应及时处理、设立相应的安全警示标志。重大节假日前、雨雪后要求养护工及时上路。及时把养护工上路作业情况以影像资料方式保存，作为考核乡镇养护工月工资发放数额的依据。养护人员作业时，应注意安全，必须设置警示标志，穿着安全标志工作服。

4、日常养护按照外业检查占70%分值，内业资料（包含市中心统一发放的电子版资料、月计划、及养护工作的信息上报情况）占30%分值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工资，加权平均值在80分及以上的发全额工资，得分靠后的乡镇，扣除本乡镇月工资总额的10%—30%，对先进乡镇进行奖励，县道参照此标准。

八、中心站的考核、管理

1、对中心站管理规范运行情况考核。内业档案按时按要求整理归档，完善机械使用记录台账；站区内厨房、办公室、职工

宿舍、厕所、机械停放场、院子卫生保洁；辖区内乡镇管养站内业资料归档。

2、各中心站要做好日常养护管理工作，及时巡查所管辖的道路，发现安全隐患应及时处理，设立相应的安全警示标志。重大节日、雨雪后养护工及时上路。

3、中心站将养护工上路养护作业情况保存影像资料，作为养护工月工资发放数额考核依据。

附件：1、中心养护站管理考核明细表

2、日常养护道路检查考核标准

3、日常养护内页检查、公益岗考核标准



附件一：

中心养护站管理考核明细表

序号	考核项目	分值	考核标准	扣分标准	得分
1	中心站运行规范到位	20	1. 管理人员规范到位 2. 管养路线实现经常性养护 3. 站区 24 小时轮流值班 4. 县所分配的其他临时性任务能按要求完成	1. 抽检中心站人员不在岗，一次扣 2 分； 2. 抽检发现一次无人值班，扣 3 分； 3. 当月县所安排的临时性任务完不成扣 5 分，扣完为止。	
2	内业档案归档情况	10	1、管养线路规范建档 2、合同签订规范合理 3、出勤、巡查、考核资料齐全 4、水毁等自然灾害记录规范	1. 管养路线没建档扣 3 分； 2. 合同签订不合理，不及时扣 5 分； 3. 内业资料填写不及时扣 5 分。	
3	机械设备规范运行	10	1、建立规范的机械管理制度 2、机械设备运行记录规范	1、没有机械管理制度扣 5 分； 2、无设备运行记录扣 10 分； 3、运行记录填写不及时扣 3 分，扣完为止。	
4	卫生清洁情况	15	站内厨房、办公室、职工宿舍、厕所、机械停放场、院子干净卫生	厨房、办公室、职工宿舍、厕所、机械停放场、院子等一处不卫生扣 2 分，扣完为止。	
5	辖区内乡镇养护站内业归档情况	10	辖区内各乡镇内业按时、按要求归档，电子档报中心管养站备案	辖区内乡镇内业有一个乡镇资料不及时或没资料扣 3 分。扣完为止。	
6	辖区内县道外业养护效果	35	辖区内县道养路线养护效果明显	按照养护效果得分。	

附件二：

日常养护道路检查考核标准

检查内容	标准分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路面	20 分	路面平整、清洁、无堆积物、打场晒粮	有打场晒粮、堆积物、路面不整洁的每处扣 1 分	
路肩	40 分	路肩平整顺直、清洁、无堆积物、杂草不高于 10 厘米	路肩有塌口、冲沟、线型不顺、有堆积物、不清洁的每处扣 1 分、杂草高于 10 厘米的每 50 米扣 1 分	
边沟	25 分	边沟畅通、无坍塌，无高草，边坡顺适	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桥涵	5 分	桥面整洁干净、排水畅通、附属设施完好、危桥标志齐全、涵洞无淤塞	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沿线设施	5 分	标志牌、公里碑、百米桩、养护公示牌齐全、路口警示标志	每少一个扣 1 分	
绿化	5 分	绿化完好	连续 50m 无绿化、管养不善的每处扣 1 分	

附件三：

日常养护内页检查、公益岗考核标准

检查内容	标准分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内页资料	65	13 项资料，电子版和纸质版	每少一项扣 5 分	
养护计划	10	每月 5 号前报送至养护股	每少一次扣 10 分每晚一次扣 5 分	
养护信息	10	日常信息上报	每少一次扣 10 分每晚一次扣 5 分	
公益岗	25	工资补贴按县补的 50% 以上补贴	无补贴不得分	

